

財團法人農村發展基金會

中華民國 104 年度決算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財團法人農村發展基金會 編

目 次

壹、財團法人概況	
一、設立依據.....	1
二、設立目的.....	1
三、組織概況.....	1
貳、年度各項工作計畫或方針之執行成果	
一、工作計畫.....	2
二、計畫執行成果.....	3
參、決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實況.....	31
二、現金流量實況.....	31
三、淨值變動實況.....	32
四、資產負債實況.....	32
肆、主要表	
(一) 收支營運決算表	33
(二) 現金流量決算表	34
(三) 淨值變動表	35
(四) 資產負債表	36
伍、明細表	
(一) 收入明細表	37
(二) 支出明細表	38
(三) 基金數額增減變動表	39
陸、參考表	
(一) 員工人數彙計表	40
(二) 用人費用彙計表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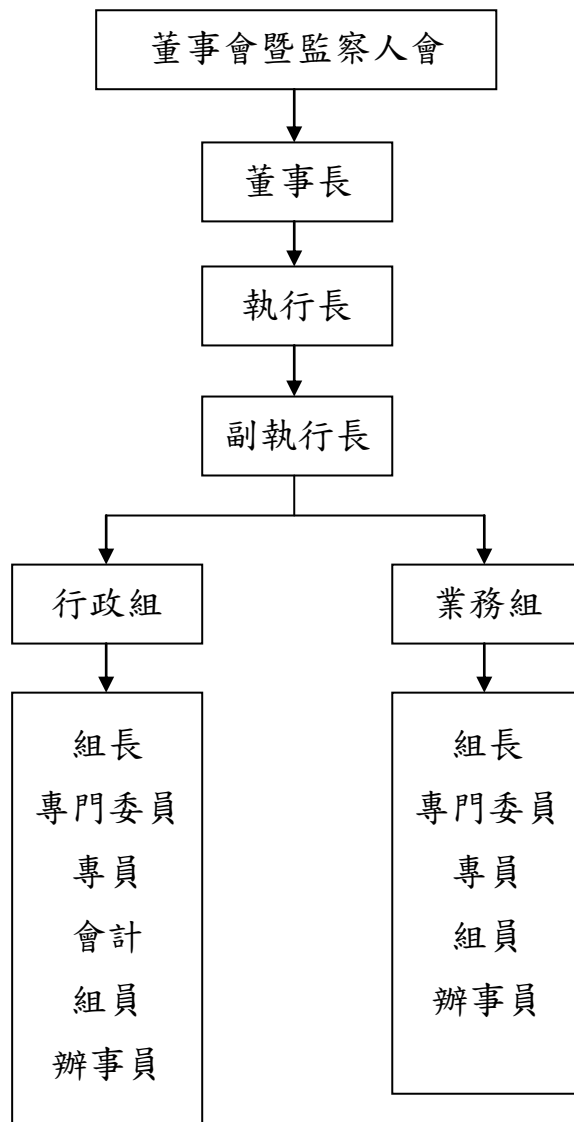
財團法人農村發展基金會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4 年度

壹、概況

- 一、設立依據：依據民法相關規定及本基金會捐助章程
- 二、設立目的：本會以促進國際農業交流，協助國內外各地區農村與農業發展為宗旨。
- 三、組織概況：本會設董事長及執行長，另視需要聘專門委員、專員、會計及辦事員。



貳、年度各項工作計畫或方針之執行成果

一、工作計畫

- (一) 加強臺灣與東南亞國家之農業交流
 - 1. 協助中印半島國家建立柑桔黃龍病與病毒病害防治體系及其教育研究人才培育
 - 2. 拓展東南亞熱帶果樹種苗市場之技術研發策略規劃
- (二) 辦理「與自然和諧共生的農村發展：生態農業與里山倡議國際研討會」
- (三) 辦理「國際觀賞魚裁判制度之建立」
- (四) 辦理「國產玉米加工產品研發利用」
- (五) 協助國內農(漁)村再生、農(漁)村產業、生態、文化等推廣
 - 1. 基隆市八斗子漁村社區再生計畫
 - 2. 幸福花園生態村示範區計畫
- (六) 在地低碳環境農業推廣
 - 1. 社群支持型農業在花蓮好事集的實踐：消費者組織、攤位改善與小舖實驗計畫
 - 2. 水源區有機茶產業推動：石碇茶區友善環境管理模式推展計畫
- (七) 我國農業預算與農業發展之研究
- (八) 促進兩岸農業交流
- (九) 加強兩岸動植物防檢疫疫情資訊交流

二、計畫執行成果：

(一)加強臺灣與東南亞國家之農業交流

1.協助中印半島國家建立柑桔黃龍病與病毒病害防治體系及其教育研究人才培育

近幾十年亞太地區甚至世界柑桔產業遭受黃龍病及病毒害嚴重威脅。自 95 年開始本基金會與亞太糧食肥料中心合作辦理本項計畫，協助越南及柬埔寨皇家農業大學(RUA)建立柑桔黃龍病病毒檢疫技術及實驗室，建置無病原種網室及進行頂稍微體嫁接之脫毒工作，協助選用具潛能之熱帶蜜柑及柚類之優良品系，進行無疫苗之生產及田間健康管理綜合耕種示範，並收集柬埔寨特有之地方優良柑桔品種(系)，供我國農業試驗研究單位擴增基因庫及進行育種實用性評估。

本基金會在越南、柬埔寨已完成檢疫技術及無病種苗系統之建立，唯皇家農業大學(RUA)尚待加強建立研究及人才培育之需要。至於緬甸及寮國，HLB 及病毒病害，仍普遍嚴重發生，至今尚未建立檢疫與無病種苗技術與體系，極待我方之技術轉移，協助建立該國之基礎學術與體制，並強化我方檢定及防治科技之優勢，亦善盡國際技術交流親善之責。本計畫與臺灣大學農學院合作辦理，執行成果說明如下：

- (1)協助緬甸及寮國建立柑橘無病種苗體系：邀請專家往緬甸農部農業研究署(DAR)及所屬之 Yezin Agricultural University(YAU)植病系協助成立無病原種簡易網室，並加強建築標準之堅固防蟲網室，充實無病原種種原，完成緬甸無病原種庫，促進柑橘產業更新，藉由本計畫之技術協助交流下收集的國外優良柑橘品種，獲得多種優良的無病原種。
- (2)邀請專家前往寮國考察，了解黃龍病及病毒病害等病情、種苗生產及種植情況，按病情及防病實況做技術指導與建議，而提供該國植保中心 4-6 種無病柑橘原種，並指導建立無病

原簡易種庫，以供無病種苗之生產，促進黃龍病管理改進而更新柑橘產業。

- (3) 協助緬甸黃龍病嚴重之柑橘主要產區 Shan State 省舉辦果農技術講習會，對相關農技人員及果農傳授示範無病柑橘栽種管理及田間健康管理技術，以期無病苗之種植推廣，落實柑橘生產更新。
- (4) 加強對檢疫試劑進行研發與生產，提供國內外檢疫與流行病學研究之應用，並進行重要新品種之脫毒工作而增加無病種源，供國內應用。進行國內外流行病學新問題之研究，獲得學術上新見，對國內外病害管理改進有助益。

2. 協助辦理「拓展東南亞熱帶果樹種苗市場之技術研發策略規劃」

為瞭解國際農業發展動態及我國農業科技發展之需求，本基金會近年來持續支助國內農業專家（團體）參加（舉辦或協辦）國際農業學術研討會或人員農業交流活動，以促進國內農村產業發展領域之國際交流。

本基金會與亞太糧食肥料中心合作辦理「拓展東南亞熱帶果樹健康種苗市場之技術研發策略規劃」，執行成果說明如下：

104年9月7日至9日於鳳山熱帶園藝試驗所舉辦「紅龍果學術研討會」，會中除邀請國內外紅龍果領域專家擔任演講者外，並邀請以色列、紐西蘭、美國、韓國、日本、泰國、菲律賓、越南、馬來西亞與印尼等國家之專家和國內外學員共計100名參與本研討會。研討會中各國紅龍果專家討論踴躍，因紅龍果是世界熱帶國家重要之新興果樹，其基礎研究仍有相當大的發展空間，與會專家對臺灣之健康種苗及栽培管理技術表示興趣，也期許亞太糧食肥料中心未來能作為亞洲太平洋地區紅龍果技術資訊交流之平台，進一步表示未來召開紅龍果病害研究方面的主題研討會召開之可能性。希望藉由本次訓練研討會課程宣揚臺灣紅龍果栽培技術，提高國內與國外研究人員的合作機會。透過研討

會之交流，了解東南亞各國之生產需求，優先建立一套生產栽培及檢疫檢測標準作業流程，使得臺灣之紅龍果標準生產作業程序可做為未來東南亞各國依循之參考，並期待未來其他果樹可以參考紅龍果之國際合作發展模式拓展產業策略，同時為紅龍果種苗外銷建立交流渠道。

(二)辦理「與自然和諧共生的農村發展：生態農業與里山倡議國際研討會」

鄉村地區的農業生產環境始終提供「供給、調節與文化」等三項重要的生態系統服務功能。然而，近年全球各國鄉村地區受都市化、氣候變遷以及慣行農法等影響，造成農業生產環境劣化，不但發生糧食危機，農村人口老化和經濟蕭條也造成城鄉發展不均、農村傳統文化消失、鄉村生態環境劣化等問題。因此，農業生產環境的維護和永續經營已成為全球關注議題。為增進農業生產環境的永續性，農業生產模式和農地利用，朝向環境友善（Environmentally friendly）或生態友善（Eco-friendly）的經營方式有其必要。有鑑於此，本基金會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及財團法人慈心有機農業發展基金會合作辦理本計畫，成果說明如下：

1. 辦理綠色保育創新價值：友善農業與農田生物多樣性指標發表會活動，藉由花蓮區農業改良場研發適合農田生態系中之指標物種長腳蜘蛛及橙瓢蟲等，發展監測水田中物種多樣性之評估標準。並透過媒體與 NGO 團體的參與，建立媒體及參與大眾對於友善大地的耕作行為及農田物種生態關係的了解；增加媒體及參與大眾對於農田生態多樣性可創造農業多元價值內涵的理解度；促進其以行動支持友善耕作、農產品及生態保育的參與程度。104 年 4 月 30 日完成一場「水田生物多樣性新指標-綠色保育創新價值」發表會活動，會中花蓮區農改場邀請農民代表、媒體與學者參加，產官學三方現場交流與採訪，並參觀花改場示範田間生態解說，田區綠籬及田間綠美化成效，分享綠色保

育經營理念與成果，期能透過綠色行動帶動生產、生活、生態及生命的聯結，創造農村再造、農業文化的遠景，會後共計 23 篇媒體報導。

2. 104 年 9 月 23 日辦理「生態農業與里山倡議國際研討會」，達到「瞭解農業生態系統的現況和維護方法」和「保全和促進農村生產環境的永續性」等兩大相互關聯的研討目標，並以「專題演講」、「農業生物多樣性技術研發與應用推廣」和「環境監測指標研發」三個互相支援的研討主題。邀請國際權威學者來臺，如推動農業長期生態研究、生態系統服務於農業應用之研究專家、IRRI 進行水稻田生態綜合管理研究專家及國內學者專家共計發表 14 篇專題演講，參加人員約 120 人。透過國際權威學者與國內專家合作發表論文，並進行報告與分析，藉此建立國內外學者的長期合作研究的平台。邀請行政院國家發展永續委員會、科技部、NGO 團體、媒體、社群、公民科學家共同參與，促進政府相關部門、民間團體、社區組織和農民之間的溝通合作，並建立農業主管機關與消費者溝通與連結的模式。

(三)協助辦理「國際觀賞魚裁判制度之建立」

本基金會與亞太水族聯盟合作辦理「國際觀賞魚裁判制度之建立」計畫，以提昇臺灣觀賞魚產業在國際的代表性地位及協助臺灣觀賞魚拓展外銷市場，計畫成果說明如下：

1. 召開亞太地區水族會議：於 104 年 10 月 15 日假「屏東農業生物科技園區」辦理完成，會中出席者臺灣學者專家外，並邀請中國大陸、香港、馬來西亞、印尼、菲律賓、新加坡、越南等觀賞魚協會、公會代表出席者共 13 位，會議中針對亞太地區之水族裁判資格評比標準進行研究討論。會後，另安排參訪亞太水族中心及進駐「屏東農業生物科技園區」廠商，藉由本次參訪讓亞太水族聯盟的會員國及顧問們充分了解臺灣政府對於水族產業的大力扶植，並積極建設臺灣成為國際農產加值轉運中

心之決心，期能更加速將臺灣觀賞魚產業推向國際舞臺並與世界接軌，帶來更大的外銷產值與發展空間。

2.完成國際觀賞魚比賽評分表格標準化：

- (1)規劃適用所有魚種之評分大項。
- (2)規劃不同魚種之評分細項，並表格化。

3.完成國際觀賞魚裁判發證制度化

(1)確立成為觀賞魚種之國際裁判所需具備之資格與條件，通過者依其資歷，可由亞太水族聯盟發予裁判證書或經亞太水族聯盟考評後再發證。

(2)針對不同魚種之國際裁判，制定不同之考評項目，通過者由亞太水族聯盟發予裁判證書：為落實本項劃時代的國際水族裁判認證制度，經歷兩年多各國專家充分交換意見，先於 102 年亞太水族聯盟第 13 屆年會時，會員代表提出此構想。經聯盟秘書處內部開會討論，再由邱副祕書長於 103 年 11 月 18 日利用參加 CIPS 展之便，於中國北京國際展覽館新館與中國、新加坡、馬來西亞等國代表開會，由聯盟顧問林博士主持，達成具體共識。復經多次各國代表間電子書信往返，於 104 年 10 月 15 日亞太水族聯盟第 15 屆年會中通過龍魚及觀賞蝦國際裁判認證制度。

4.國際觀賞魚比賽評分方式電子化：104 年觀賞魚博覽會期間舉辦之觀賞蝦國際邀請賽，共 11 大類 19 組，參賽組次達到 400 餘組，是至今全球在觀賞蝦或水晶蝦比賽中，參賽組次最多者。此次比賽更有一創新的里程碑，裁判團為亞太水族聯盟頒發了國際觀賞蝦的認證榮譽裁判所評判，而每一位榮譽裁判評分時皆有見習裁判於旁見習，透過電子化評分方式，即時處理每位裁判之評分結果，提昇國際比賽之公信力與時效性。

(四)「國產玉米加工產品生產及行銷推廣」

本基金會為配合政府活化國內休耕農地，增加國內糧食自給

率，積極進行生產無產銷問題的雜糧。與具有發展潛力之特色地區農會合作辦理本計畫。104 年與西螺鎮農會、義竹鄉農會及將軍區農會合作辦理，委請餐飲專家及食品公司協助、合作，利用當地生產之玉米研磨成粉，研發玉米捲餅及其加工製品，融入在地的農特產品，結合農村文化發展，評估其市場的潛力，並帶動發展區域性休閒觀光產業，增加農民收益及國內糧食的永續生產。

1. 「國產玉米加工產品生產及行銷推廣」—西螺鎮農會：

在雲林地區生產玉米原料，並經磨粉、加工生產國產食用玉米加工產品，開發多樣化玉米食品，發展區域性產業，並與地區的農村發展(文化與休閒觀光等)結合，增加農民收益及國內糧食的永續生產。104 年計畫成果說明如下：

104 年 8 月 22 日在臺北市花博圓山廣場辦理加工玉米產品創意料理發表會：(1)邀請媒體記者出席國產玉米加工產品創意料理發表會，並辦理促銷推廣特賣會。(2)玉米研發產品行銷推廣，並辦理多元料理品嚐。(3)創意料理展示，農產品展示(售)會活動。(4)提供優質國產玉米為原料，加工製成健康安全的食品，供與會消費者安心品嚐。(5)由西螺鎮農會家政班員現場示範創意料理，與會民眾免費 DIY 教學。現場有加工玉米特色小吃饗宴、雜糧玉米捲餅、玉米鬆餅...等好康活動。

104 年 10 月 10 日在西螺大橋廣場舉辦國產玉米加工產品創意料理成果發表會，現場由本會家政班員示範創意料理，與會民眾免費 DIY 教學。

玉米多用途體驗活動，讓民眾自己動手做，並品嚐親手製作的玉米餅等，從體驗活動中，認同國產糧食，並融入在地的農特產品，進而結合農村文化發展、更能帶動區域性休閒觀光產業成長，不僅有助於糧食自給率的提高，也能讓民眾食的安心、吃的健康。

2. 「國產玉米加工產品生產及行銷推廣」—將軍區農會：

將軍區位於臺南市西側，嘉南平原西南隅，為一濱海鄉村。

因氣候因素，在日夜溫差及東北季風的影響下，土壤具鹽分另隨著農村人口老化及青壯年人口外移，將軍地區農業生產日漸萎縮，為提升當地農業發展，配合農地活化政策，推廣栽種硬質玉米，為提升硬質玉米價格及農民收益，將軍地區生產玉米原料，並經磨粉、加工生產國產食用玉米加工產品(玉米果)，開發多樣化玉米食品，發展區域性產業，並與一日農夫體驗等活動結合，增加農民收益及國內糧食的永續生產。計畫執行成果說明如下：

- (1)玉米加工產品的製作和研發：以將軍區生產玉米，加入臺南區農業改良場的玉米粉加工產品的配方為基礎，進行玉米加工產品的生產，並請專家協助研發新的玉米加工產品。
- (2)玉米加工產品的包裝和行銷：請專家針對本區生產的玉米加工產品進行設計包裝，並將玉米產品透過網路、平面媒體等管道進行宣傳行銷。
- (3)玉米加工產品先鋒酥於 104 年 9 月製作完成，舉辦國產玉米加工產品先鋒酥新品發表會暨記者會，並配合臺南市政府於將軍漁港舉辦 2015 虱目魚季辦理展售。

心得與建議：

推動在地農產品加工，須結合社區力量，藉由社區凝聚共識及產生認同，進而持續支持並配合在地文化強化行銷動能，使產品銷售更加順利。為提升當地農業發展，配合農地活化政策，推廣硬質玉米栽種，近年的推廣，種植面積已達 200 公頃，隨著活化土地及國產糧食增加，嘉惠更多區域。

3. 「國產硬質玉米加工生產及推廣」—義竹鄉農會：

義竹鄉轄內 103 年度硬質玉米種植面積 2,400 公頃，年產量約 16,800 噸左右，係國內硬質玉米的最大產區，為配合政府推動休耕地活化政策，104 年再增加 250 公頃投入生產。為釐清國人固有觀念，認為國產硬質玉米只能用來當作餵食動物的飼料，於 101 年委託食品公司協助開發時下頗為流行的玉米棒產品，並

透過各種場合與媒體推廣行銷，產品上市短短 1 年多的時間，玉米棒的銷售總金額已達 280 萬。104 年再次委託食品公司共同研發「玉米果」，為國產硬質玉米找出新出路，提高商品價值，增加農民收益，給休耕地活化政策一劑強心針，也更加突顯該政策的重要性與迫切性，謹將計畫執行成果，說明如下：

- (1) 委託國內知名餅乾製造廠商，使用義竹鄉生產的新鮮、無農藥殘留，又非基因改造的硬質玉米，共同研發製作成時下頗為時興的休閒食品「玉米果」，希望藉由生產「心意足玉米果」產品曝光，使原本只是一般雜糧作物的硬質玉米搖身一變，成為時下最夯的零食。
- (2) 「健康不油炸之玉米果」是採用以往用於動物飼料之硬質玉米「國豐 3 號」為材料，將玉米粒輾出玉米碎粒，經膨發技術製成點心產品。

建議：

玉米採收烘乾後之保存方式，能確保新鮮食用安全衛生無虞外，國產玉米原料生產成本較貴，國產玉米原料經研磨製成玉米粉或加工產品，研磨成粉耗損率約 4 成，而且生產成本相對高，以上種種因素須納入整體發展考量，日後若能配合政策發展，使義竹鄉農會成為特色地區示範點，建構加工用玉米新用途之新興產業鏈，不僅有助於糧食自給率之提高，也有利於國民健康。

(五)協助國內農(漁)村再生、農(漁)村產業、生態、文化等推廣

本基金會為配合政府執行之農(漁)村再生計畫，協助國內農(漁)村永續發展及農(漁)村活化再生之進行，茲將與相關單位合作計畫說明如下：

1.基隆市八斗子漁村社區再生計畫

本計畫為第二年計畫，延續上年度與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共同

辦理，輔導的漁村社區為八斗子漁村社區，經上(103)年度計畫整合調整後，八斗子漁村社區主要輔導為基隆市中正區的八斗里及長潭里兩里，本計畫以八斗里(七斗子、八斗子)及其鄰近長潭里作為主要輔導地區，並於本文通稱為八斗子漁村，期能於本計畫執行期間，建立農村再生計畫第一個漁村社區再生範例。

為促進漁村社區與農政部門推行之農村再生計畫結合，增進漁村產業轉型與升級，促進年輕人回流漁村發展，本計畫以富有漁村特色及具有農村再生需求之基隆市八斗子漁村社區作為研究範圍，涉及地區包含基隆市中正區長潭里以及八斗里。

為能順利推動漁村再生以開創漁村發展的新頁，除兼顧軟硬體建設之平衡性，更須結合永續發展概念，使漁村所具備的生產、生活與生態功能得以永續，故漁村再生輔導工作必須同時包含從「經濟面」、「環境面」以及「社會面」，藉此維護漁村生活功能之永續性。

因此，本計畫之重要工作項目有：(1)整合跨領域，包含文化、經濟、產業面之專家平台；(2)輔導漁村社區進行培根四階段過程；(3)進行社區訪視6次；(4)減少破敗房舍1處及(5)辦理地方產業推廣活動1場。執行成果與建議如下：

執行成果：

- (1) 輔導八斗子漁村社區1處，達成計畫預定目標。
- (2) 整合跨領域專家平台1式，達成計畫預定目標。
- (3) 完成輔導八斗子漁村社區43位社區居民完成培根四階段之關懷班課程，達成計畫預定目標。
- (4) 專家學者社區訪視陪伴11次，超出計畫目標。
- (5) 八斗子古宅已完成整理，長潭漁民活動中心目前爭取經費規劃中，超出計畫預定目標。
- (6) 以遊程體驗、食材推廣會、漁村市集等6種不同型式，進行地方產業推廣活動12場，超出計畫預定目標。

心得建議：

- (1) 在環境永續面，由於社區人口減少，許多社區空間逐漸閒置沒落，如何持續減少社區破敗、閒置空間，有效利用，增加改善環境，提升生活品質，是未來社區應思考的問題。
- (2) 在社會永續面，如何提升社區居民的親身參與程度，營造社區發展意識，才能持續農村再生執行有所助益。
- (3) 在產業(經濟)永續面，如何讓八斗子漁村傳統產業轉型、升級，讓業者發展海洋文化創新產業，使漁村產業多元化發展，是未來應思考的議題。
- (4) 未來應更密切連結各地方組織，形成八斗子文化、歷史與產業的地方網絡，地方組織實質效果得以展現。
- (5) 綜合上述環境、產業、社會永續發展進行社區軟硬體改善，引進大專青年年輕人力、活力與創意，激發地方青年回鄉或留鄉意願，是刻不容緩的課題。

2.推動「幸福花園生態村示範區」計畫

打造幸福社區~花園部落生態村計畫自 101 年度陸續推動，以復育花園村原生本草~蒹草為主軸，期能推動生態觀念並藉蒹草之經濟價值，帶動原鄉部落之發展與重拾其文化內涵，並結合國際資源，打造原生作物與有機農業與泰雅文化結合發展有機之一、二、三級產業，建立原鄉原生作物及生態文化結合的幸福模式，將經驗分享至其他原民部落。

103 年完成(1)建置有機農業教學基地促進青年返鄉；(2)完成蒹草文化展區；(3)教育訓練課程 199 小時。本計畫為第二年計畫，延續上年度與臺灣樂活有機農業協會合作辦理。

104 年成果說明如下：

- (1)三公頃有機栽種示範區實作：三公頃有機栽種示範區內多為原生樹林及竹林，種有香菇、肉桂、丹蔘、馬告、葛鬱金、薑黃、落耆、紅藜...等，此區海拔約 800 公尺，具有夏涼冬寒之氣候

特性，適合根莖類之作物生長，104 年冬季農作物數量調查：馬告 20 株、葛鬱金 70 株、丹蔘 123 株、落蕎 606 株、樹豆 20 株等。

- (2) 永續農業教學基地與花園村四季栽種曆：永續農業教學基地施以有機栽種法並秉持在地原生作物、生物多樣性、適地適種等理念，依現地之植被環境、地形地貌及地主種植經驗，以部落原鄉作物為主，逐漸試作其他部落或是具經濟價值之農作物。循序漸進地推動有機栽種示範區實作進度。四季栽種曆編纂方式為先行規劃、按期施作、個別記錄。
- (3) 農具設施間建置：花園村有機栽種示範教學基地已搭建完成一處農具設施間，其導覽牌亦製作完成並設置。後期依農事規劃將添購必要性之農具，現階段則陳列舊有農具及臨時採收後之農作物。
- (4) 花園村第一個商品化產品~鴻李醋：花園村原種有許多李子樹，卻呈荒廢狀態，在本會輔導協助下，104 年上半年誕生了”鴻李醋”，並已成功引進最高級的購物廣場~微風廣場，此個案，不僅讓原住民有了李子銷售收入，也為生態村推動開創出經濟新模式。
- (5) 花園村生態輕旅行營運模式：花園村的好山好水鮮為人知，配合著農作物收成的時節，在不驚擾原鄉風貌及生態環境的原則之下，邀團前往花園村進行農事體驗及生態輕旅行，與當地露營區或民宿業者進行異業結合，104 年分別以桂竹筍和李子為主題，於 4/28 及 5/31 辦理兩批花園一日遊輕旅行活動，為花園村民實際帶來導覽收入，農事體驗兼具寓教於樂，也朝食農教育方向推進。
- (6) 部落有機農業人才暨輔導團培育計畫：聯合國曾倡議「原住民與自然共處的自然智慧，可以協助解決人類與環境的永續問題。」計畫目標為促進當地有機農耕技術、創造部落就業機會、提升居民經濟收入、培養輔導原鄉部落有機農耕的人才。

心得：

推動幸福花園生態村發展，一切努力朝向成為一個生態經濟示範系統，以傳承原鄉智慧，傳動幸福。以有機農業為發展基礎，落實生態維護，守護山林，以花園村為培育實作基地，讓花園村成為一個示範系統教育基地。隨著計劃觸角拓展，幸福花園生態村推動工作漸受各方肯定，獲得國際扶輪體系及各界支持，105年將設立原一農夫子學堂，舉辦“部落有機農業人才暨輔導團培育計畫”，培育部落有機栽種人才及推動原鄉生活智慧農法的種子，105年將邁入第二階段有機驗證駐點服務，進行五峰試點計畫。

(六)在地低碳環境農業推廣

1.社群支持型農業在花蓮好事集的實踐：消費者組織、攤位改善與小鋪實驗計畫

花蓮好事集定位為「環境友善」的「在地農夫市集」，希望能透過市集，讓生產者直接面對消費者，進而成為有機或友善之農產、加工品的平臺與管道，建立生產者與消費者對話平臺與信任關係，讓花蓮在地的消費者在購買產品的過程中，能夠體驗與認識農產品生產過程與知識，並提供花蓮在地消費者選擇優良、安全農產品的機會。除此之外，也嘗試運用在地的鄉村特色，進行市集農場媒合平臺，亦即發展「農業多功能性」(Agricultural Multi-Functionality)。農業多功能性在於以農業拓展經濟、社會、生態、文化等等功能，花蓮的鄉村生活對於都市人有一種莫名的吸引力。都市人欠缺勞動，鄉下人則是勞動過度，兩者一靜一動，一個消費、一個生產；在都市開發過度已經不適人居的臺灣，鄉村農事生活與守望相助的鄉村，已然成都市人所嚮往的生活。簡言之，現在的花蓮農村，具備著十足「農村體驗」的實力。

花蓮好事集將持續推行新的行銷管道—好事友善小鋪，透過小鋪的設立，可以滿足平日需要購買蔬菜的在地人；同時進行在地與外縣市的宅配工作，將花蓮在地的農特產品推廣至其他縣市，也

可增加農友的銷售管道。小舖本身將以市集農友的蔬果、加工品為主，並嘗試與其他農夫市集合作，增加產品的多元與獨特性，推廣季節特色水果、年節蔬菜料理組等商品，健全好事友善小舖的經營。

本計畫為第三年計畫，延續上年度本基金會與東華大學、花蓮區農改場合作辦理，成果說明如下：

(1) 建立消費者組織：透過市集平台，讓消費者與生產者能實際面對面，提供消費者在參與式保障體系當中，能夠直接認識生產者，並以食物的「權利關係人」，一起參與在食物的生產過程。104年分別辦理15場系列分享，共計約455人次參與，說明如下：

A. 飲食文化系列：透過不同季節生產之當季作物，並配合當季節氣調整菜單內容，讓消費者能更清楚瞭解當季特色作物，並以簡易的烹調方式，讓消費者學習如何烹調一道道美味的佳餚。

B. 生活分享系列：1月份舉辦一場洄潮流工作室的市集擺攤體驗活動，於現場與消費者分享協助農友製作加工品的經驗。10月份，則是以飲食安全作為主題，邀請消費者至現場，並分享飲食安全的問題。

C. 生態環境系列：9月份邀請福智文教基金會，現場與消費者分享環境問題、飲食安全與身心靈保健；12月，則邀請黑潮海洋文教基金會，邀請消費者一同認識海洋文化、了解花蓮在地的海洋、鯨豚特色；另一場與地球公民基金會合作，於現場進行環境、土地友善共存的分享會。

D. 文化藝術系列：12月份，邀請花蓮好事集夥伴「阿迪克工作室」在市集現場與消費者共同分享漂流木創作的經驗。

E. 學生學習體驗系列：10及12月市集開放讓學生到市集進行體驗、販售的活動，透過學生到市集的體驗經驗，能夠將友善環境的概念運用到生活中，並與家庭分享。

(2) 市集攤位改善：花蓮好事集於2010年12月成立，是由農夫所

組成的農夫市集。幾年下來，有許多新農友的加入。在市集現場，農民將平日耕作的有機/友善之農產品帶到市集，並由消費者前來選購，在過程當中，市集也在思考，如何協助農民在販售上能提升其附加價值與曝光度。由市集組成攤位改善小組，了解其耕作的歷程、生命故事，協助製作為農場介紹的桌面看板，透過陳列改善、曝光度的增加，因此，農友的銷售額由原本每周 1 千多的營業額，提升至每周 3~5 千元的穩定收入。

- (3) 農場體驗、在地風味餐與打工換住媒合：認識農民、了解耕作過程最快的方式，除了在市集之外，就是帶消費者直接到農田參與耕作。好事集在 104 年共舉辦 10 場農場體驗活動，共有 161 人次參與。市集也開始協助農友媒合打工換住的資訊，主要媒合打工換住的農場分別有：「吟軒農場、伍佰戶有機農場、青鳥有機農場」三個農場為主。
- (4) 與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合作辦理農業、飲食、環境等推廣教育：好事集除了販售農產品之外，在現場也設有服務台，提供消費者對於市集的各項問題提供協助，而今年度市集也在服務台現場提供農改場出版的書籍，一部分提供民眾可以翻閱，另外也可以提供有興趣的民眾購買。透過這些書籍，鼓勵消費者認識友善耕作的在地食材及支持地產地消的農夫市集。
- (5) 農友教育訓練課程活動報告：花蓮好事集除了提供平台協助農民銷售，同時也依據市集農友的狀況，安排教育訓練的講座。104 年的教育訓練講座，好事集邀請在雲林經營農場的農友-許仁碩到市集分享。本次分享主題也聚焦在「農場經營與特色行銷」這部分，主要是協助農民，在市集能夠穩定經營之後，對於農場的經營管理，要如何提升、改善。這些成功的經驗，都可以提供讓農友擁有更多的發想。
- (6) 好事友善小舖推廣報告：好事友善小舖主要協助市集於每週六以外的時間，進行蔬果產品的宅配，一方面能提供無法到市集來的朋友於網路直接購買農產品；另一部分，則能協助農民在

某些產品盛產時進行推廣。目前好事友善小舖已經與東華大學、花蓮宜昌國小、東華附小等學校固定每周提供送菜服務，並且也改善網路平台資訊的呈現方式，提供消費者更多能了解、認識小舖的管道。

2.水源區有機茶產業推動：石碇茶區友善環境管理模式推展計畫

為了確保石碇區茶農生計及維護翡翠水庫品質，降低農藥使用對環境之衝擊，長遠而積極面為建立茶園低化學物質投入管理模式，施行非農藥資材防治，則可保障民眾用水安全及達到農業的經濟、安全、而又有效的營造生態永續經營，發展生態及有機品牌茗茶，提升水源保護茶區之產業發展。

為協助推動水源區有機茶產業之發展，本基金會自 104 年起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茶業改良場文山分場合作辦理，本計畫分三個層面進行推展：第一層面藉由宣導及教育向農友說明友善環境的理念；第二層面藉由試驗研究證明加入非農藥資材以建立茶園低化學物質投入管理模式是可行的；第三層面找到配合農友試用非農藥資材，以達成計畫目標。成果說明如下：

- (1) 在教育推廣方面：先與石碇茶農進行訪談，取得意願配合本計畫執行，接著輔導石碇區茶業產銷班農藥共同採購共同施用，以實施大環境安全減量用藥，使用非農藥防治資材取代部分化學農藥的概念。同時安排茶農前往南投民間鄉與魚池鄉東峰製茶廠辦理友善管理模式之研習活動。最後，於文山分場辦理「茶園安全用藥暨水源區有機茶產業推動-石碇區低化學物質投入管理模式課程」講習會，說明茶園安全用藥的、茶樹病蟲害介紹及非農藥防治資材的使用等，以教育方式宣導友善環境的理念。
- (2) 在非農藥資材對茶樹病蟲害之影響試驗方面：文山分場進行減藥組（低化學投入管理模式）及慣行組試驗，減藥組利用非農藥防治資材取代部分化學農藥的方式進行病蟲害防治，根據採收前調查結果顯示，減藥組在刺粉蝨、盲椿象、茶捲葉蛾危害危害的數量較慣行組來的低（數據應未達顯著差異），減藥組的

防治病蟲害的方法應可推廣農友使用。

- (3) 農友試用非農藥資材效益：根據茶農張先生使用後說明，病蟲害密度有降低，防治效果提升，並且製作出來的茶葉品質有提升，在 104 年春茶比賽獲得頭等獎。另一位茶農羅先生配合全程使用非農藥資材防治，防治效果相較化學農藥差約 2 成，但可接受其防治效果，部分蟲害有改善，但部分蟲害情形仍嚴重希望是否能提供更好的推薦藥劑，另使用非農藥防治資材搭配葉面噴施液肥，製作出來的茶葉品質有提升，於 104 年冬茶比賽獲得二等獎。兩位配合農友對於非農藥防治資材使用上有信心，在未來有意願繼續使用。

(七)我國農業預算與農業發展之研究

政府對於農業的重視，具體表現在農業預算的成長及預算結構的調整。但不論是保價收購、生產要素補貼、休耕給付、或是老農津貼、農保優惠等，均使得政府在農業預算不斷增加。由於農業預算直接影響農業資源配置，也使得農業生產結構及農民生產行為發生改變，甚至造成長期農業發展預算的排擠問題，而且此問題隨著老農津貼持續加碼及稻穀保價收購價格提高而有逐漸惡化的傾向，值得令人關心農業政策調整與農業預算配置之間的影響關係。為此，我們除進行盤點政府在農業上的各項政策與支出之外，並要觀察政策支出與農民所得及生產結構、農業發展之間的關係，以及探討如何將農業預算結構重整，模擬農業政策改變對於農業預算、農業生產結構及農業發展之影響。有關農業政策的可能改變，包括老農津貼政策、稻米保價收購政策、休耕給付政策，以及實施農業保險等。

因此，為探究農業政策與政府農業預算之關係，並模擬分析政策調整所產生的農業預算重置及農業發展之影響，以作為政府施政之參考。基金會委託逢甲大學楊明憲教授執行本計畫，執行結論與建議說明如下：

1. 結論：

我國農業政策長期以來均偏重於生產補貼，農民福利政策亦以老農津貼為主。但在面對WTO境內支持削減、貿易自由化及氣候變遷之趨勢，顯然目前的農業政策不具有引導生產結構改善及提升產業競爭力的能力，而且老農津貼與國民年金脫勾，也影響國家整體財政平衡與社會公平性。

我國的農業預算是有限的，但有一半預算卻用於老農津貼，排擠農業其他建設。國家應有一套總體的國民福利規劃與作法，不應區分農民、榮民、勞工或軍公教等不同身份，否則只會加深社會階級衝突和相對被剝奪感；亦即老農津貼不應納入農業預算中，而應在國民年金基金中統籌安排。雖然政府於2014年6月27日三讀通過《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修正案，將申領老農津貼應參加農民保險年資，由現行6個月提高到15年，預期每年可節省30億元支出。但未來仍應朝與國民年金制度接軌或併軌實施。

不僅生產有補貼，連不生產也有補貼，長期以來我國稻米政策即在保價收購與休耕給付之政策矛盾中拉鋸，而且依這種經驗是當保價收購調高時，休耕給付也隨之水漲船高，故使得政府財政在保價收購支出與休耕給付支出之間此消彼長，板塊移動。但是在2013年起即改變連續休耕仍可領取給付之規定，即同一田區一年只能領一期休耕給付，另一期則鼓勵種植契作進口替代、具外銷潛力、有機及地區特產等產銷無虞作物，依作物種類分別給予補貼，係將休耕給付經費轉為轉(契)作補貼，推動契作生產以穩定農民收益，並促進農地多元化利用。改變以來，每年約可節省休耕給付38.7億元，而轉作獎勵也才增加將2.4億元，故農業支出淨減少36.3億元。

除老農津貼外，農業補貼支出最主要的是稻米保價收購，在2010年保價收購支出尚低於休耕給付，但在2011年起情勢逆轉，由於提高公糧收購價格、補貼濕穀烘乾費，以及活化休耕農地政策等，故在2014年稻米保價收購支出達104.64億元、補

助烘乾費用8.5億元，兩者合計較2010年增加69.79億元，而休耕給付已降為42.19億元。但是到目前為止，政府仍沒有提出任何稻米收購政策改革的規劃。

保價收購係為產品價格支持，另有一項要素價格補貼支出也成為大宗，那就是化學肥料補貼。在2008年起，因為國際油價帶動肥料價格上漲，政府採取肥料漲幅價差末端補貼措施，以減輕農民用肥負擔。累計至2014年的補貼金額達230.4億元，每年少則25億元，多則達57.5億元，此項要素補貼支出不容小覷。但是政府仍沒有要改變之意圖。

除非我國農業預算持續成長，可吸收保價收購支出及肥料補貼的增加，否則政府仍必須早日正視政策改革及重新配置農業支出的必要性。同時，以前瞻視野，規劃產業競爭力提升及農民所得的確保。例如擴大推動稻米產銷專業區即是改變之一，可同時達到提升稻米競爭力並減少政府收購支出的目的。另在尊重市場價格機制之下，調整或取消肥料補貼方式，亦可達到合理化施肥及減少政府補貼支出的目的。

由於在盤點我國農業安全網的架構之後，發現我國過度偏重產品及要素補貼政策，而農業保險政策反而居於最不重要的地位，故形成農業安全網的破洞，在氣候變遷及貿易自由化的趨勢下，顯然我國的農業安全網並不具有前瞻性，可能也沒有能力因應未來環境的變化，或是政府財政在產品及要素補貼政策下極易失控。

此外，我國農業補貼大部分的支出都集中在稻米產業，相對忽略對其他產業的重視，故造成農業生產結構明顯的失衡，愈來愈往稻米生產傾斜。未來政策改革宜思考如何提高農業保險在農業支出的比重，並由產品及要素補貼政策支出移轉，同時搭配天災救助的基本復耕協助，則可健全我國農業安全網的架構，並使農業支出平衡配置。

2. 建議：

我國農業支出及農業預算之重新配置，居於關鍵地位的是稻米保價收購政策，若稻米保價收購政策不變，則農業生產結構與發展將很難有所改變。為顧及政策改革可能引發的爭議，我們是否可以在維持目前的稻穀保價收購政策之外，再提供給稻農更多的選擇？譬如：(1)「良質米產銷專區」鼓勵糧商與農民契作，契作價格較保價收購為高，所種的高米質在政府輔導專區品牌行銷下可提升稻米競爭力；(2)實施「所得安全網機制」，使稻農所得低於現行所得水準時可獲差額補助，但同時須配合生產登記制，如同休耕登記，才有請領補助資格，生產登記制是長遠農業發展的正確方向；(3)獎勵「集團經營」，由育苗場、或代耕中心、或農企業來組成推動，可結合「小地主大佃農」來提高獎勵誘因等。每一種方式，當然可以再設計得更細膩，如基準價格如何與固定給付及變動給付連動、目標價格如何與市場價格接軌、所得差額如何因應市場價格風險等；同時，在提供更多選擇之餘，應有配套措施之要求，如契作(與農民或與通路商)、共同作業管理、生產履歷、生產登記等。

若要照顧農民，又不要影響物價，最好的方式就是對農民所得直接給付，並讓所得政策成為社會福利政策的一環，讓價格回歸市場機制，則農業生產將趨於正常化，政府可避免因介入市場而左右為難。安全存糧則由國內外市場購進，可確保所需之存糧水準。政府在稻米政策的職責，將由價格干預轉為數量管理，即在安全存糧購進、進口配額分配，以及存糧的庫存操作，以維持稻米市場的供需平衡。政府持有相當數量的存糧，是確保糧食安全與米價穩定的最大依靠，當政策不再依賴保價收購時，政府存糧的進出與靈活操作，將是最受關注的重點。

所得直接給付可以收入為基礎，在基準收入下，若實際收入未達基準收入，則由政府補償其收入損失。基準收入訂定，可參考生產成本變化，亦可考量社會福利水準，即使其成為政治喊價籌碼，也不會擔心對於物價、AMS的影響。此外，實際

收入很可能因氣候變化或進口衝擊而發生損害，但在基準收入確保下，農民所得可降低不確定性。因此，所得直接給付政策可進而整合現行的天然災害救助及受進口損害救助等辦法，也可避免一旦發生天災或進口損害時漫天喊價補償之困擾。政府對於農民所得的照顧何其多，不僅產品價格支持，而且也有生產要素補貼，之前也曾發生肥料補貼不足之議，故當今之計也可以將要素補貼納入所得直接給付政策的範疇，亦即讓生產成本真正反映出來，並以基準收入來確保成本提高的損失。

傳統上，一般多視農業為高風險產業，主要是因農業是靠天吃飯的產業，農作物產量容易受到天候的影響，畜牧產量則易受疾病疫情的影響，但現在農業經營的風險不僅是生產風險，尚有經貿自由化所帶來的價格風險。歸納而言，農業主要面臨的風險有兩類：生產風險與價格風險，前者是因天候或疾病疫情條件導致產量及品質的不確定性，後者是因市場經濟運作所造成的價格波動。不論是產量或是價格變動，均對於農民收入發生直接影響，這兩類風險在在影響農民收入的穩定性，尤其當氣候變遷及農產貿易自由化之趨勢下，農民未來所面臨的風險還會提高。

基於WTO規範所要求的削減境內支持、市場開放，以及在經貿自由化趨勢之下，同時考量農業保險的普遍性及氣候變遷，我國實有必要早日推動農業收入保險制度。

最後，各個農業政策宜整合為一套「農民所得安全網」機制，不應淪為頭痛醫頭、腳痛醫腳之各自為政，也不論農民所得的衝擊是來自產品市場、要素市場，或是國際市場、自然條件，皆能在此安全防護網受到照顧並使農民專心生產。

(八)促進兩岸農業交流

本基金會持續推動兩岸農業交流，協助安排農政人員之互訪並蒐集中國大陸之農業經濟、政策、法規制度等資訊，依據兩岸

發展現況及我國農業發展之需要，繼續推動雙方之交流，並邀請學者專家考察中國大陸農業發展現況及舉辦或參加兩岸農業研討會，實際瞭解中國大陸農業相關政策措施與研發成果，以供我農政單位及農業界之參考。

104 年兩岸農業專業人士交流活動，說明如下：

1. 本基金會與中華民國傑出農民協會組團前往北京與中國大陸首屆 2014 年「十佳農民」進行交流暨考察河南等地之農產業和農村建設：

- (1) 參訪期間：自 104 年 3 月 16 日至 22 日止，共計 7 天。
- (2) 參加人員：由本基金會及中華民國傑出農民協會共同組團，邀請傑出農民協會理事長、各分會理事長及農業委員會企劃處等單位專家，共計 15 人。
- (3) 考察地點：北京及河南省等地。
- (4) 參訪後心得：本次行程安排，拜訪中國最大紅棗加工企業、先進的肉牛屠宰加工廠、臺灣農民創業園及鄭州市農業體驗園區，實地參訪瞭解中國大陸農業有關政策的方向、實際發展現況，並經由與中國大陸各級農政單位、中國大陸十佳農民及河南省實地考察行程之互動與瞭解，對中國大陸臺灣農民創業園、農產品安全質量管理與運銷等課題有進一步認識。
- (5) 參訪後建議：A.可與中國大陸合作建置完善運銷體系；B.合作推展農產品質量管理制度；C.持續細緻的優秀農民交流活動；D.臺灣與中國大陸農產貿易應避免壟斷，回歸多元市場機制，並維繫品質信譽。

2. 出席「2015 年海峽兩岸（貴州畢節試驗區）生態農業發展交流會」暨有機農業考察：

- (1) 參訪期間：104 年 4 月 14 日至 21 日
- (2) 參加人員：由本基金會組團，團員包括嘉義大學、臺灣海洋大學、東華大學及農業委員會茶改場等單位學者專家暨有

機業者共計 18 人。

(3) 考察地點：貴州省貴陽、畢節等地

(4) 參訪後心得：本次訪察貴州省畢節、安順、凱里等3市之3處國家級自然生態保護管理區、5處企業園區及有機農產品消費據點，確有助具體了解該地區生態農業及休閒農業建設，經實地考察發現(A)高山農業維持個體農戶生產為主，而平原地區則藉由招商引資進行大開發，但僅投注高獲利之現代高效農業，及成立休閒農業園區，致所營造風格呈過度的人工綠景，與週邊原始生態自然景觀產生極度反差。(B)中國大陸不直接補助有機農戶驗證費用及經營相關需求，爰個體農戶因驗證成本門檻極高，無力從事有機。(C)中國大陸市售有機農產品各項標示之呈現方式等皆與臺灣類似，另中國大陸利用有機商品外包裝印製有機農產品生產過程意涵來宣傳促進消費做法，值得臺灣有機經營業者參考學習。

2015年海峽兩岸(畢節試驗區)生態農業研討會之研討交流，對中國大陸整體生態、有機及休閒農業發展方針與推動措施也獲得較為寬廣認識，藉以提供臺灣農業永續發展政策之參考。

綜言之，中國大陸在追求高速經濟成長政策基調下，農業仍需持續面臨工業汙染及濫用化學農藥所造成的農地劣化、可耕地縮減及農產品安全之問題。依中國大陸統計，2013年人均耕地約0.1公頃，仍呈現不斷縮減趨勢，故其農業發展政策以持續推動現代化高效農業，擴大生產規模與糧食供給為主軸，但也推動多項節地、節水、節肥、節藥等措施，以維護農業資源及強化生態保護，中國大陸農業部並訂定2020年達到化學肥料零成長之目標。依據國際有機農業運動聯盟(IFOAM)統計，2012年中國大陸有機栽培面積達190萬公頃，占中國大陸農地面積0.36%，惟採行策

略則係透過招商引資，由企業集團進行大規模生產以隔離外來之汙染，但卻有過於注重產出而忽略有機農業應友善環境之現象。另為維護消費者食用安全，實施三品一標農產品品質分級管理機制，以強化農產品生產管理及品質安全管控。兩岸因環境、經濟及消費要求不同，在生態、有機及休閒農業發展與管理政策上各有獨特性，目前臺灣對於維護農業資源及提供消費者安全農產品之成效優於中國大陸，此亦有助臺灣優質農產品持續在大陸拓展市場。

3. 考察廈門等地特色鄉鎮及休閒農產業

(1) 參訪期間：104年6月12日至18日

(2) 參加人員：由本基金會胡董事長組團，邀請農業委員會企劃處等單位專家學者參加，共計11人。

(3) 考察地點：廈門、廈門自貿區、平潭自貿區、福建武夷山生態茶園及休閒農業、武夷山五夫鎮等地新農村建設和休閒農業。

(4) 參訪後建議：

A. 臺灣自由經濟示範區及中國大陸自由貿易試驗區雖同樣以自由貿易為主軸，惟實質內涵上卻有極大不同，兩岸農業經貿往來應不限於區對區之關係，建議應務實逐一突破現階段實際遭遇之檢驗檢疫等問題。

B. 福建自由貿易試驗區(平潭、廈門及福州片區)全力吸引臺資企業，我國應及早因應其所帶來的影響。

C. 我國種子(苗)產業具國際競爭優勢，建議研析建構有效進入中國大陸及全球種子(苗)市場之商業價值模式

D. 臺灣商品透過福建自由貿易試驗區進入中國大陸市場已是必然趨勢，建議納入兩岸貿易談判範圍。

E. 農村建設與休閒農業建議建立定期交流及合作機制及管道。

4. 兩岸農產品質量管理標章與認驗證制度交流暨農產業考察

由於國際貿易之需求逐年明顯，我國農產品不論攻守，勢必應先瞭解主要農產品進出口大國之發展，方能定奪政策，中國大陸為最鄰近我國之農業大國之一，對其農產品管理制度之探討及發展近況之熟悉，有助於思考我國未來走向，爰盼藉由本次參訪中國大陸北京及東北黑龍江省數城市、郊區不同規模之農場、農企業、販售管道等，窺知一二。

近年來國際間食品安全備受重視，中國大陸為了農產品品質安全並為確保不發生重大農產品品質安全事件，亦持續推動三品一標產品(無公害農產品、綠色食品、有機食品和農產品地理標誌)，其產品定位於安全、優質、生態和特色文化。

本基金會為促進兩岸農產品標章認證制度交流，安排與中國大陸主管農產品質量管理規章與認驗證制度之人員座談外，並參觀北京市三品一標產品展售點、黑龍江省與吉林省三品一標生產業者，深入瞭解大陸三品一標之推動情形。

(1) 參訪期間：104 年 9 月 7 日至 14 日

(2) 參加人員：由本基金會組團，邀請農業委員會、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及全國認證基金會驗證機構認證處等單位之專家學者，共計 11 人。

(3) 考察地點：北京農產品精品館及華聯超市有機農產品、黑龍江省市東寧黑木耳交易市場、中俄交易市場、寧安市瓜類專業合作社、響水大米標準化水稻種植基地及其文化館、參訪敦化延邊蜂業、長春東福米業等地。

(4) 參訪後建議：

中國大陸三品一標進展快，農業量大多元，品質亦有提升，尤其在東北地區農業資源豐富，經濟及農業成長潛力大，其農業示範點亦相當先進，若廣為推廣普及，競爭力將相當驚人。

應加強與中國大陸交流其認驗證國際接軌之經驗：我

國近年來已加強辦理相關農產品安全管理及認驗證與國際接軌之事務，惟此工作屬長期事務，非短期內即可實現之目標。為有效帶動臺灣農產品進入大陸市場，可以進一步交叉分析臺灣農產品與綠色食品標誌對於大陸市場之品牌影響，必要時可輔導協助國內農產品經營業者，申請中國綠色食品境外產品認證以獲得綠色食品標誌使用，進而拓展外銷市場。

中國大陸東北雖農產豐饒，亦與蘇、韓等國接壤及貿易，但其生產及流通水果多數為溫帶水果，亦似未經很多改良，尚為熱帶水果市場的處女地，值得我熱帶水果去開發市場。

在國際貿易市場上，臺灣要與陸方產品競爭，目前之規模恐不及陸方，亟需依靠我國相對自由之風氣，創造深具市場區隔特色之品牌，始得與大陸產品產生區隔、贏得商機。

爭取其農業設施及資材市場：中國大陸東北農作種植面積龐大，所需之農業資材必亦龐大，尤其近年強調無公害及綠色食品，對於生物防治、環保地膜等的需求必殷；另其設施農業雖亦有先進溫室，但絕大多數仍為簡易網室，亦為農業設施的潛在市場。尋求農作育種及生產互補機會，例如稻米引種、玉米生產合作、大豆加工合作。

農產品安全管理值得借鏡：大陸整體農產品質量監管有完整法制規範，與食品安全管理之分工明確，且以其幅員之廣，各地方產業特性差異之大，尚能採取從中央自地方採取一條鞭管理模式，落實相關法規及政策，殊值我國農產品及食品安全管理借鏡學習。

5. 參訪四川省農村發展暨出席「第三屆四川省農業博覽會」

(1) 參訪期間：104年11月17日至22日

(2) 參加人員：由本基金會組團，邀請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及經營有機農場等單位之專家學者參加本次考察，共計 11 人。

(3)考察地點：參加四川省第三屆農業博覽會暨成都國際都市現代農業博覽會，並至成都、天府新區規劃館瞭解二區現代農業及都市整體規劃，實地參訪成都市蒲江縣、郫縣、新津縣等縣之鄉村建設及休閒農業發展現況。

(4)參訪後建議：

A. 四川整體規劃下，注重科學規劃，有序推進和統籌城鄉一體化，從實際出發，因地制宜，在有秩序的利用土地、有效保護區域歷史文化和生態環境的條件下，發展特色產業，乃是其成功之道。由於臺灣土地為私人所有，整合規劃是最大的問題，推動農村再生從社區為起點，從人心的改變至整體環境改善，產業活化發展、文化保存以及生態保育等全面性，如何根據各社區的特色發展，從點、線、面發展農村的旅遊業，並有效帶動旅遊產品、特色食品...等各項特色，以產業發展為支撐，增強城鄉經濟協調發展能力，發展物流業、電子商務等，都是值得思考的問題。

B. 成都總體規劃，訂定了短期及長期目標，明確分工，各項任務皆訂定長短期目標及區分輕重緩急，有秩序的發展；臺灣推動農村再生雖有農村再生條例可供遵循，且為有秩序、循序漸進推動，但如何整體規劃與社區的局部規劃接軌，亦即應分為短期目標及長遠目標，以利最後農村活化能夠整體串聯，發展為一整體的農村再生活化新風貌。

C. 成都有靈活的管理體制，在發展過程中注重建立新型管理體制，執行過程因應時勢變化，在大總體規劃下隨時調整其管理機制，並重視監督管理，致使各項政策能達到目標。臺灣推動農村活化亦須要有靈活的運用機制，每一農村都有其狀況、特性及與眾不同之處，應視其情形，給予合理的支援，而非僵硬、一成不變的規範其作法，這樣會

造成某些案件難以推動，我們一再強調活化農村，卻在制度下無法靈活運用，導致困難重重、找麻煩、刁難的刻板印象。推動農村再生應在不違反母法狀況下，落實以輔導、協助、諮詢立場，協助社區完成願景，又能達到政策預期目標，創造雙贏的成效。

6. 組團參展第 13 屆「中國國際農產品交易會」

(1) 參訪期間：104 年 11 月 7 日至 10 日

(2) 參展人員：委請臺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邀請壽米屋企業有限公司等 15 家業者參展，展出商品計有臺灣優良農產品吉園圃標章與產銷履歷產品、農漁會百大精品等，共 104 項產品。觀(參展)人員有農業委員會、臺灣優良農產品協會及業者共計 38 人。

(3) 考察地點：中國大陸福建省福州市海峽國際展覽中心

(4) 參展成果：現場銷售約為 873,500 元／新台幣。

(5) 展後成果：台灣精果公司與本來生活網簽訂採購意向書，採購項目柚子 4 貨櫃，鳳梨 22 貨櫃；福記公司接獲上海光明食品集團洽談豆乾與即食粥(寶寶粥與兒童粥開發-大陸二胎議題)。

(6) 參展後建議：明(105)年在攤位規劃上，加強個別參展商展位上及廠商產品宣傳視覺精緻與一致性(如統一製作展品燈片)；並增加結合網路或電子商務上之宣傳(如 QR code)讓台灣展區在推廣觸角上能更廣及多元。

7. 中國大陸「中國農業經濟法研究會」陳會長組團來臺參訪，考察重點為了解農地制度及農產業交流。

(1) 參訪期間：自 104 年 5 月 13 日至 20 日，共計 8 天。

(2) 參加人員：陳會長率團，共計 10 人。

(3) 考察地點：臺北、宜蘭、花蓮、臺中、新竹及桃園等地

(4) 參訪單位：參訪臺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板橋區農會、三星地區農會、宜蘭綺香園有機農場、宜蘭員山鄉內城社區、

花蓮光合作用農場、臺中霧峰區農會、新竹農田水利會及桃園祥禾果菜生產合作社。

- (5) 參訪後心得：基金會邀請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召開座談會。雙方農業專家學者分別就兩岸之農地政策、農民組織及農產品品質安全管理等主題進行座談與交流，接著安排考察農產業。在與臺灣有關農業部門、農會、產銷班、合作社、農場和農民的考察中，陳會長等人認為面對全球農業競爭加劇、農業資源環境趨緊、農業勞動力老化等挑戰，臺灣農業在發展理念、土地制度、經營主體、組織體系等方面正在發生深刻變化。特別是臺灣農業注重生產、生活、生態融合，注重產品品質安全、替消費者把關，注重宣傳地產、當季理念，注重將科技、文化等要素引入農業領域、提高農業附加值，推行了小地主大佃農、青年農民培養、農村再生等一系列措施，在農業農村發展的實踐中得到高效率的運用。這些策略和做法正在促進臺灣農業的規模化、標準化、年輕化、增值化，不斷提升農村的活力，持續增加農民的福祉，值得中國大陸農業發展借鑒參考。

8. 「中國糧油學會」任正曉理事長組團來臺參訪，考察臺灣稻穀、小麥、玉米等產業發展及管理。

- (1) 參訪期間：自 104 年 12 月 8 日至 14 日，共計 7 天。
- (2) 參加人員：任理事長率團，共計 7 人。
- (3) 考察地點：臺北、臺中、彰化、嘉義、高雄等地。
- (4) 參訪單位：參訪中華穀類食品工業技術研究所、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臺灣區麵粉工業同業公會、臺灣大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麵粉廠、中興穀堡。
- (5) 參訪後心得：陸方對相關業務提出建立長期合作產學機制，加強雙方交流合作、共同發展及成立論壇平台等建議。對於臺灣透過制定政策及法規支持糧油產業及建立食品安全，產業制度與管理措施等，可供中國大陸借鏡與參考。

(九)加強兩岸動植物防檢疫疫情資訊交流

禽流感病毒疫情在國際上持續受到廣泛關注。全球氣候變遷趨勢下，各方預測人類未來感染禽流感而導致全球流行之機會大增，各國政府皆嚴陣以待；亞洲是發生禽流感疫情最主要地區，尤其是中國之疫情最為嚴重，並有逐年擴大的趨勢。兩岸三通之後人民交流更為頻繁，為確保人禽安全及有效掌控疫情，本基金會即時收集中國農業部所發佈之禽流感及口蹄疫等疫情資訊，並轉送我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參考。104年共取得疫情交流資訊38件，歷年來本基金會獲得中國大陸之疫情資訊共290次。

104年受動植物防疫檢疫局之委託，針對狂犬病疫情邀請中國大陸專家來臺協助與交流；及為瞭解中國大陸屠宰管理制度，協助安排檢疫單位人員赴中國大陸農業部獸醫局、浙江省及山東省畜牧獸醫局與實地探訪外銷屠宰場及化製場，有助於未來兩岸屠宰管理交流及動物防疫規劃之參考。

參、決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實況

(一)收入決算數合計 18,773,787 元：

業務外收入決算數合計 18,773,787 元，較預算數 20,801,000 元，減少 2,207,213 元。

(二)支出決算數合計 18,727,238 元：

1.勞務成本支出決算數合計 13,342,287 元，較預算數 15,062,000 元，減少 1,719,713 元，係以擷節費用之原則辦理。

2.管理費用支出決算數合計 5,384,951 元，較預算數 5,739,000 元，減少 354,049 元，係以擷節費用之原則辦理。

(三)綜合上述 104 年度收支相抵後，本期賸餘 46,549 元。

二、現金流量實況

104 年度實際營運產生之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1,138,274 元：

(一)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為 343,617,283 元。

(二)整體營運循環產生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2,479,009 元：

1.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24,009 元。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55,000 元。

三、淨值變動實況

(一)基金 644,930,000 元。(84 年創立基金為 142,930,000 元，85 年增加 502,000,000 元)

(二)累計賸餘 39,204,670 元。

四、資產負債實況

本基金會 104 年度資產決算數為 686,983,120 元、負債 2,848,450 及淨值 684,134,670 元：

(一)資產：

1.流動資產計 349,215,664 元。

(1)現金及銀行存款 341,138,274 元。

(2)應收款項 5,509,479 元。

(3)預付款項 231,586 元。

(4)暫付款 199,850 元。

(5)應退稅額 2,136,475 元。

2.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299,535,731 元。

長期投資 299,535,731 元。

3.固定資產 36,426,266 元。

4.其他資產 1,805,459 元。

(二)負債：

1.流動負債計 1,848,450 元：

(1)應付款項 1,380,600 元。

(2)預收租金 411,262 元。

(3)其他流動負債 9,561 元。

(4)應納稅額 47,027 元。

2.其他負債 1,000,000 元。

(三)淨值：

1.基金 644,930,000 元。

2.累計賸餘 39,204,670 元。

1.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24,009 元。

2.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55,000 元。

三、淨值變動實況

(一)基金 644,930,000 元。(84 年創立基金為 142,930,000 元，85 年增加 502,000,000 元)

(二)累計賸餘 39,204,670 元。

四、資產負債實況

本基金會 104 年度資產決算數為 686,983,120 元、負債 2,848,450 及淨值 684,134,670 元：

(一)資產：

1.流動資產計 349,215,664 元。

(1)現金及銀行存款 341,138,274 元。

(2)應收款項 5,509,479 元。

(3)預付款項 231,586 元。

(4)暫付款 199,850 元。

(5)應退稅額 2,136,475 元。

2.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及準備金 299,535,731 元。

長期投資 299,535,731 元。

3.固定資產 36,426,266 元。

4.其他資產 1,805,459 元。

(二)負債：

1.流動負債計 1,848,450 元：

(1)應付款項 1,380,600 元。

(2)預收租金 411,262 元。

(3)其他流動負債 9,561 元。

(4)應納稅額 47,027 元。

2.其他負債 1,000,000 元。

(三)淨值：

1.基金 644,930,000 元。

2.累計賸餘 39,204,670 元。

財團法人農村發展基金會
收支營運決算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上年度決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額 (3)=(2)-(1)	% (4)=(3)/(1)*100
	收入總額				
20,562,290	業務外收入	20,801,000	18,773,787	(2,027,213)	-9.75
20,562,290	財務收入	20,801,000	18,773,787	(2,027,213)	-9.75
5,207,519	利息收入	4,800,000	5,141,566	341,566	7.12
11,653,408	有價證券收益	12,300,000	9,909,906	(2,390,094)	-19.43
3,701,360	租金收入	3,701,000	3,722,315	21,315	0.58
3	兌換盈益	0	0	0	-
0	其他收入	0	0	0	-
20,562,290	收入合計	20,801,000	18,773,787	(2,027,213)	-9.75
	支出總額				
19,280,240	業務支出	20,801,000	18,727,238	(2,073,762)	-9.97
14,078,187	勞務成本	15,062,000	13,342,287	(1,719,713)	-11.42
1,430,060	人事費	3,513,000	3,243,838	(269,162)	-7.66
12,648,127	業務費	11,549,000	10,098,449	(1,450,551)	-12.56
5,202,053	管理費用	5,739,000	5,384,951	(354,049)	-6.17
2,308,623	人事費	2,423,000	2,491,100	68,100	2.81
2,893,430	業務費	3,316,000	2,893,851	(422,149)	-12.73
19,280,240	支出合計	20,801,000	18,727,238	(2,073,762)	-9.97
1,282,050	稅前餘絀(-)	0	46,549	46,549	-
217,948	所得稅費用	0	0	0	-
1,064,102	本期賸餘(短絀-)	0	46,549	46,549	-

財團法人農村發展基金會
現金流量決算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1)	本年度 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額 (3)=(2)-(1)	% (4)=(3)/(1)*100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0	46,549	46,549	-
調整非現金項目				
折舊費用(含租金成本-折舊)	880,000	873,988	(6,012)	-0.68
各項攤提	500,000	596,000	96,000	19.20
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727,000)	(1,223,754)	(496,754)	68.33
暫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02,000	(1,710,384)	(1,812,384)	-1776.85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449,000	(406,464)	(855,464)	-190.53
預收款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000	56	(944)	-94.4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05,000	(1,824,009)	(3,029,009)	-251.3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遞延資產-未攤銷費用減少(增加)	0	(640,000)	(640,000)	-
什項資產-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0	(15,000)	(15,0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655,000)	(655,000)	-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205,000	(2,479,009)	(3,684,009)	-305.7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43,471,000	343,617,283	146,283	0.0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44,676,000	341,138,274	(3,537,726)	-1.03

財團法人農村發展基金會

淨值變動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期初 餘額	本 年 度		本年度期末 餘額	說 明
		增加	減少		
基金	644,930,000	-	-	644,930,000	
創立基金	142,930,000	-	-	142,930,000	84年成立本基金會
其他基金	502,000,000	-	-	502,000,000	85年財團法人臺灣區雜糧發展 基金會捐贈500,000,000元，農 友種苗公司2,000,000元
累積餘絀(-)	39,158,121	46,549	-	39,204,670	
累積賸餘	39,158,121	46,549	-	39,204,670	本期餘絀增加數轉入
合 計	684,088,121	46,549	0	684,134,670	

財團法人農村發展基金會
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數 (1)	上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額 (3)=(1)-(2)	% (4)=(3)/(2)*100
資 產				
流動資產	349,215,664	348,760,535	455,129	0.13
現金及銀行存款	341,138,274	343,617,283	(2,479,009)	-0.72
應收款項及利息	5,509,479	4,285,725	1,223,754	28.55
應收帳款及利息	4,363,832	2,924,269	1,439,563	49.23
其他應收款	1,145,647	1,361,456	(215,809)	-15.85
預付款項	231,586	200,712	30,874	15.38
短期墊款-暫付款	199,850	304,450	(104,600)	-34.36
應退稅額	2,136,475	352,365	1,784,110	506.32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款 及準備金	299,535,731	299,535,731	0	-
長期投資	299,535,731	299,535,731	0	-
固定資產淨額	36,426,266	37,300,254	(873,988)	-2.34
土地	26,083,077	26,083,077	0	-
房屋及建築	25,561,008	25,561,008	0	-
減：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15,647,956)	(14,823,408)	(824,548)	5.56
雜項設備	1,985,842	1,985,842	0	-
減：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1,555,705)	(1,506,265)	(49,440)	3.28
其他資產	1,805,459	1,746,459	59,000	3.38
遞延資產-未攤銷費用	1,210,667	1,166,667	44,000	3.77
什項資產-存出保證金	594,792	579,792	15,000	2.59
資產合計	686,983,120	687,342,979	(359,859)	-0.05
負 債				
流動負債	1,848,450	2,254,858	(406,408)	-18.02
應付款項	1,380,600	1,787,064	(406,464)	-22.74
預收款項-租金	411,262	411,262	0	-
其他流動負債	9,561	56,532	(46,971)	-83.09
應納稅額	47,027	0	47,027	-
其他負債	1,000,000	1,000,000	0	-
什項負債-存入保證金	1,000,000	1,000,000	0	-
負債合計	2,848,450	3,254,858	(406,408)	-12.49
淨 值				
基金	644,930,000	644,930,000	0	-
創立基金	142,930,000	142,930,000	0	-
其他基金	502,000,000	502,000,000	0	-
累積餘絀(-)	39,204,670	39,158,121	46,549	0.12
累積賸餘	39,204,670	39,158,121	46,549	0.12
淨值合計	684,134,670	684,088,121	46,549	0.01
負債及淨值合計	686,983,120	687,342,979	(359,859)	-0.05

財團法人農村發展基金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額 (3)=(2)-(1)	% (4)=(3)/(1)*100	
收入					
業務外收入	20,801,000	18,773,787	(2,027,213)	-9.75	
財務收入	20,801,000	18,773,787	(2,027,213)	-9.75	
利息收入	4,800,000	5,141,566	341,566	7.12	
有價證券收益	12,300,000	9,909,906	(2,390,094)	-19.43	因市場定存利率 調降
租金收入	3,701,000	3,722,315	21,315	0.58	
合 計	20,801,000	18,773,787	(2,027,213)	-9.75	

財團法人農村發展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 明
			金額 (3)=(2)-(1)	% (4)=(3)/(1)*100	
勞務成本	15,062,000	13,342,287	(1,719,713)	-11.42	
人事費	3,513,000	3,243,838	(269,162)	-7.66	
員工薪資	2,684,000	2,432,540	(251,460)	-9.37	
獎金	358,000	367,113	9,113	2.55	
保險	147,000	174,512	27,512	18.72	健保保額及費率調整
退休撫恤及慰問金	91,000	100,200	9,200	10.11	退休金提繳工資調整
加班費	147,000	133,473	(13,527)	-9.20	撙節開支
職工福利	86,000	36,000	(50,000)	-58.14	撙節開支
業務費	11,549,000	10,098,449	(1,450,551)	-12.56	
文具印刷	130,000	73,411	(56,589)	-43.53	撙節開支
郵電費	130,000	107,813	(22,187)	-17.07	撙節開支
水電費	200,000	161,759	(38,241)	-19.12	撙節開支
交通費	24,000	0	(24,000)	-100.00	撙節開支
一般事務費	140,000	12,000	(128,000)	-91.43	撙節開支
租金支出	4,000,000	3,881,554	(118,446)	-2.96	
其他費用	425,000	313,477	(111,523)	-26.24	撙節開支
計畫補助及執行	6,500,000	5,548,435	(951,565)	-14.64	撙節開支
管理費用	5,739,000	5,384,951	(354,049)	-6.17	
人事費	2,423,000	2,491,100	68,100	2.81	
員工薪資	1,474,000	1,564,860	90,860	6.16	
獎金	307,000	326,013	19,013	6.19	
保險	188,000	162,008	(25,992)	-13.83	二代健保提高扣繳級距
退休撫恤及慰問金	188,000	201,456	13,456	7.16	
加班費	117,000	86,583	(30,417)	-26.00	撙節開支
職工福利	149,000	150,180	1,180	0.79	
業務費	3,316,000	2,893,851	(422,149)	-12.73	
文具印刷	80,000	48,940	(31,060)	-38.83	撙節開支
郵電費	55,000	40,802	(14,198)	-25.81	撙節開支
修繕費	150,000	18,800	(131,200)	-87.47	撙節開支
各項耗竭及攤提	500,000	596,000	96,000	19.20	會議室空間調整
水電及管理費	300,000	255,511	(44,489)	-14.83	撙節開支
保險	8,000	7,836	(164)	-2.05	
交通費	48,000	0	(48,000)	-100.00	撙節開支
董監事會議費用	450,000	459,032	9,032	2.01	撙節開支
雜項購置	50,000	56,230	6,230	12.46	會議座椅汰舊換新
勞務費	220,000	170,000	(50,000)	-22.73	撙節開支
一般事務費	60,000	3,000	(57,000)	-95.00	撙節開支
稅捐	180,000	175,465	(4,535)	-2.52	
折舊	880,000	873,988	(6,012)	-0.68	
其他費用	335,000	188,246	(146,754)	-43.81	撙節開支
兌換損失	0	1	1	-	
合 計	20,801,000	18,727,238	(2,073,762)	-9.97	

財團法人農村發展基金會
基金數額增減變動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單位：新臺幣元

捐助者	創立時原始 捐助基金金額	本年度期初 基金金額 (1)	本年度基 金增(減-) 金額 (2)	本年度期末 基金金額 (3)=(1)+(2)	捐助基金比率%		說 明
					創立時原始 捐助基金金額 占其總額比率	本年度期末 基金金額占 其總額比率	
政府捐助							
一、中央政府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600,000	600,000		600,000	0.42	0.09	
經濟部	100,000	100,000		100,000	0.07	0.02	
臺灣糖業股份有限 公司	200,000	200,000		200,000	0.14	0.03	
中國農民銀行	200,000	200,000		200,000	0.14	0.03	
臺灣土地銀行	200,000	200,000		200,000	0.14	0.03	
臺灣省合作金庫	200,000	200,000		200,000	0.14	0.03	
臺灣省政府農林廳	100,000	100,000		100,000	0.07	0.02	
二、其他							
財團法人臺灣區雜 糧發展基金會	500,000	500,500,000		500,500,000	0.35	77.61	
財團法人中華顧問 工程司	100,000	100,000		100,000	0.07	0.02	
財團法人中興工程 顧問社	100,000	100,000		100,000	0.07	0.02	
財團法人臺灣漁業 技術顧問社	100,000	100,000		100,000	0.07	0.02	
臺北市瑠公農田水 利會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69.96	15.51	
臺北市七星農田水 利會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27.99	6.20	
政府捐助小計	142,400,000	642,400,000		642,400,000	99.63	99.61	
民間捐助							
亞洲商工總會	500,000	500,000		500,000	0.35	0.08	
農友種苗公司		2,000,000		2,000,000	0.00	0.31	
財團法人食品工業 發展研究所	30,000	30,000		30,000	0.02	0.00	
民間捐助小計	530,000	2,530,000		2,530,000	0.37	0.39	
合 計	142,930,000	644,930,000		644,930,000			

財團法人農村發展基金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人

職類(稱)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3)=(2)-(1)	說 明
董事長	1	1	0	
執行長	1	1	0	
專門委員	1	1	0	
專員	2	2	0	
會計	1	1	0	
辦事員	1	1	0	
合 計	7	7	0	

財團法人農村發展基金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3)=(2)-(1)	說 明
員工薪資	4,158,000	3,997,400	(160,600)	
超時工作報酬	264,000	220,056	(43,944)	
獎金	665,000	693,126	28,126	員工年終考核結果未列乙等
退休撫恤及慰問金	279,000	301,656	22,656	退休金提繳工資調整
分擔保險費	335,000	336,520	1,520	健保保額及費率調整
職工福利	235,000	186,180	(48,820)	
合 計	5,936,000	5,734,938	(201,062)	

主辦會計：方 清 華



董事長：胡 興 華

